



郁达夫的小说创作

辛宪锡



北京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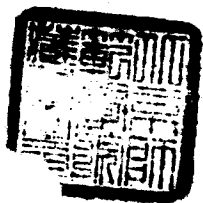
郁达夫的小说创作

辛 宪 锡



21075384

北 京 出 版 社



1075384

内 容 提 要

本书扼要评介了我国现代文学史上著名作家郁达夫的小说。着重分析了他的小说创作特色,即:不在故事情节的曲折发展中,精心地刻画人物性格,而注重人物的心理与情绪变幻,直率地抒发主观感情,因此丰富了小说表现生活的手段,与鲁迅的《狂人日记》等小说一起形成了我国小说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的流派——现代抒情小说。

本书以作品实例为依据,进行了具体、细致、深入的分析。对研究郁达夫的小说可资借鉴与参阅。为方便读者,附录了部分原文。

郁达夫的小说创作

Yudafu de Xiaoshuo Chuangzuo

辛 宪 锡

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
(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广 益 印 刷 厂 印 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.25印张 146,000字

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,600

书号: 10071·607 定价: 1.10元

作者简介

作者为：天津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。现任中国散文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，中国小说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，天津写作学会会长。

其主要著作有：《曹禺的戏剧艺术》（上海文艺出版社），《小说名篇技巧评点》（吉林人民出版社），及其他文艺评论文章。

前 言

郁达夫(1896—1945年)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位重要作家。他的小说、散文、旧体诗,都达到了很高的成就。尤其他的小说,与我国的传统小说有很大区别:不在故事情节的曲折发展中,精细地刻画人物的性格;而注重人物的心理与情绪变幻,直率地抒发主观感情。这就丰富了小说表现生活的手段,与鲁迅的《狂人日记》等小说一起,在我国小说发展的历史上逐渐形成一个新的流派——现代抒情小说。

一九二一年十月,郁达夫出版了第一本小说集《沉沦》。这也是“五四”以来新小说史上最早的一本小说集,具有“破旧立新”的开拓意义。正如郭沫若同志后来所说:“他的清新的笔调,在中国的枯槁的社会里面好象吹来了一股春风,立刻吹醒了当时的无数青年的心。”(《论郁达夫》)《沉沦》受到了广大读者(尤其青年)的欢迎,为作家赢得了莫大的荣誉。从此,他增强了作小说的“自觉意识”,继续以这种被他称为“作者的自叙传”的形式进行创作,到三十年代中期,共写出短篇小说四十多篇,长篇小说两部,成为新文学团体创造社中浪漫主义作家的杰出代表之一。所以,郁达夫作为创造社的一位主要发起者,不仅积极倡导新文学运动,而且以自己的艺术实践,为新文学运动的发展作出了贡献。他是“五四”新

文学运动发展初期，拥有最多读者的著名作家之一。

然而，长期以来，人们对郁达夫的评价，很不公允。他被称作“颓废派”作家，说他的作品的主调是“浪漫主义的感伤颓废”，就是论及他的作品艺术特色，也无非是“病态心理的大胆描写”，等等。这都不免有失偏颇。郭沫若同志早就指出：“许多人都以为达夫有点‘颓唐’，其实是皮相的见解。记得是李初梨说过这样的话：‘达夫是摹拟的颓唐派，本质的清教徒’。这话最能够表达了达夫的实际。”（《论郁达夫》）郭老作为我国现代一位文学巨匠、创造社的旗手、郁达夫的挚友，对他的为人与创作，具有深切的了解。他给予郁达夫极高的评价，甚至与鲁迅、闻一多相提并论：“鲁迅先生的韧，一多先生的刚，达夫先生的卑己自牧，我认为是文坛三绝。”（《再谈郁达夫》）可惜郭老这些深刻的见解，并未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。

我对郁达夫的作品，并无深入研究。我一直觉得，郁达夫的小说，是一个相当复杂的现象。从思想倾向看，它对那个罪恶社会的揭露与鞭笞，有一定的积极意义，这是主流；但它的感伤情调与色情描写，起着消极作用，也不可忽视。我之喜欢郁达夫的小说，在于它的艺术独创性。它让人看到，小说还能这样来写：没有复杂的故事，没有曲折的情节，也没有人物之间尖锐的矛盾冲突……，却仍有艺术的魅力。这难道不值得我们来作一番认真的研究？

郁达夫说：“在文艺的王国里，本来是没有辈次，没有第一把第二把交椅之分的，谁有力量，谁有新味，谁有为时

代先驱的思想，谁就是王者。若以年纪的大小，或以创作时代的先后来分作品的优劣，那就譬如说牛的智慧比猴子大，因为牛的身体大，这话是无论如何也不可通的。总之我觉得‘新’是文艺上的一个重要成分，若没有‘新味’，那文艺的价值就等于零了，我们何必要文艺呢？”（《郁达夫代表作》自序）郁达夫反对在“文艺的王国里”人为地排座次，这是很有道理的。我们的理论工作，也不能先给作家排定一个座次，然后再来考虑如何研究他，评价他，或捧之上天，或贬之入地。我们必须从作家创作的总体着眼，从作品实际出发，通过具体、细致、深入的分析，看他给文学宝库提供了多少新奇的“珍宝”，从而作出实事求是的评价。这才有助于探索文学发展的固有规律，促进文学的繁荣兴盛，真正迎来百花齐放的艺术的春天。

DC98/22

目 录

前 言	1
-----------	---

一、以“自叙传”方式塑造

抒情主人公形象	1
--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直率的自我暴露——心理描

写的基本特征	15
--------------	----

三、人与环境的对立——矛盾的

特殊构成方式	29
--------------	----

四、色彩鲜明的自然景物描写 42 |

五、有别于情节结构的情绪结构 56 |

六、浪漫主义的艺术表现手法 70 |

七、行云流水般的散文笔调 85 |

八、熔散文、诗、小说于一炉的

语言艺术	99
------------	----

附:

银灰色的死	113
-------------	-----

沉 沦	129
-----------	-----

怀乡病者	168
------------	-----

青 烟	174
-----------	-----

春风沉醉的晚上	183
离散之前	199
薄 莫	210

一、以“自叙传”方式塑造

抒情主人公形象

一个作家的创作，无不受约于他对艺术的理解及其艺术追求目标。郁达夫对自己的创作，曾提出这样明确的主张：

“我觉得‘文学作品，都是作家的自叙传’这一句话，是千真万真的。客观的态度，客观的描写，无论你客观到怎么样一个地步，若真的纯客观的态度，纯客观的描写是可能的话，那艺术家的才气可以不要，艺术家存在的理由，也就消灭了。……所以我说，作家的个性，是无论如何，总须在他的作品里头保留着的。”（《五六年来创作生活的回顾》）他在这里所强调的，是作家“一己的体验”，即作家对客观世界的主观感受。他在《小说论》中又进一步阐述说：“小说与科学哲学，在真理的追求这一点是同的，其不同之点，是在表现的方法。哲学科学的表现，重在理智，所用的都是抽象的论证。小说的表现，重在感情，所用的都是具体的描写。”

强调主观，注重感情，表现自我，这就使郁达夫小说的形象塑造，带有自己的鲜明特点：以“自叙传”方式，塑造抒情主人公的形象；小说的各种艺术手段，不是用于典型性格的刻画，而是用于表现主人公的情绪，抒发感情。这是一种浪漫主义的主观抒情方式，显然不同于现实主义的客观描写方

式。因为“现实主义的意思是，除细节的真实外，还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。”（恩格斯：《致玛·哈克奈斯》）

《春风沉醉的晚上》是一篇被人们认为带有“社会主义倾向”的小说，也是郁达夫小说中艺术表现手段成熟的标志。这篇小说，就以抒情主人公“我”的形象及其情绪变化，向人们打开了一个感情世界。

“我”是一个失业的年轻知识分子，即郁达夫小说中一再出现的现代“寒士”，突然遇到烟厂的一个贫苦青年女工，两人住在同一寓所，如果按照现实主义的客观描写方式来塑造人物形象，刻画典型性格，恐怕就会描写他们一见钟情，从此谈情说爱，衍敷出一段曲折离奇的爱情故事来。然而，作为浪漫主义者的郁达夫，却主要运用主观抒情的方式，以一条感情的纽带，将“我”与女工陈二妹连结起来。他们之间，主要的不是性格的冲突，而是情绪与感情的交流。这种纯真的感情，显得分外动人。

这是“我”与陈二妹最初相见时的情景：

等她走上了梯子，我才站起来对她点了点头说：

“对不起，我是今朝才搬来的。以后要请你照应。”

她听了我这话，也并不回答，放了一双漆黑的大眼，对我深深的看了一眼，就走上她的门口去开了锁，进房去了。我与她不过这样的见了一面，不晓是什么原因，我只觉得她是一个可怜的女子。她的高高的鼻梁，灰白长圆的面貌，清瘦不高的身体，好象都是表明她是可怜的特征。但是当时正为了生活问题在那里操心的

我，也无暇去怜惜这还未曾失业的女工，过了几分钟我又动也不动的坐在那一小堆书上看蜡烛光了。

隔壁邻居，见面打个招呼，本是日常生活中非常普通的事，但作者写来，却极富感情。这里，没有客观的描写，所表现的全部是主观感受与情绪。为什么要“等她走上了梯子”，“我”才发话呢，而且还特地“站起来对她点了点头”？这既有“我”的激动情绪的自我抑制，又有“我”的谦卑之心，还有对她的一种敬重之情。接着写她的反应，也不作静止的描写，而把她放在“我”的视觉线上，由“我”来感受到她的情绪。她虽然没有言语，没作回答，但从那“一双漆黑的大眼，对我深深的看了一眼”，都使“我”感到有一种亲切的情绪，真诚的感情。再者，她是从容地、文静地、默默地走去，这神态又进一步加深“我”的内心感受。所以，这一面之缘虽如此短暂，却已深深激起“我”的怜悯、同情之心：“觉得她是一个可怜的女子。”至于“我”所看到的她的“高高的鼻梁，灰白长圆的面貌，清瘦不高的身体”，本属肖像、外貌的描写，在这里也变成了“我”的内心感觉的依据。而由于生活的重压，“我”对她的怜悯，实际上是一种同病相怜之情。相比之下，“我”的境遇还不如她，她此刻“还未曾失业”，“我”却空怀才智，失业在此闲居，岂不更加可怜？这又怎能不反过来激起“我”的顾影自怜之情？所以，“过了几分钟我又动也不动的坐在那一小堆书上看蜡烛光了”。

可见，这个相见场面，现实主义作家可用客观描写的方式，刻画两人的某些性格侧面；但浪漫主义作家却用主观抒

情的方式，把抒情主人公“我”的情绪与感情，表现得多么细致入微。

“我”与她经过这一次相见，开始了友好交往。但是，作者并不以人物突出的行动，掀起情节的波澜，揭示人物的性格特征，而仍以“我”为主线，借助日常生活小事，深入表现人物的情绪与感情。当“我”与她共住了十几天，取得了初步信任与谅解以后，她请“我”到她房里一道吃香蕉时，作者这样描写：

我看了她那股勤待我的样子，心里倒不好意思起来，所以就对她说：

“我们本来住在一处，何必这样的客气。”

“我并不客气，但是你每天当我回来的时候，总站起来让我，我却觉得对不起得很。”

这样的说着，她就把一包香蕉打开来让我吃。她自家也拿了一只，在床上坐下，一边吃一边问我说：

“你何以只住在家里，不出去找点事情做做？”

“我原是这样的想，但是找来找去总找不着事情。”

“你有朋友么？”

“朋友是有的，但是到了这样的时候，他们都不和我来往了。”

“你进过学堂么？”

“我在外国的学堂里曾经念过几年书。”

“你家在什么地方？何以不回家去？”

她问到了这里，我忽而感觉到我自己的现状了。因

为自去年以来，我只是一日一日的萎靡下去，差不多把“我是什么人”，“我现在所处的是怎么一种境遇”，“我的心里还是悲还是喜”这些观念都忘掉了。经她这一问，我重新把半年来困苦的情形一层一层的想了出来。所以她的问话以后，我只是呆呆的看她，半晌说不出话来。她看了我这个样子，以为我也是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人，脸上就立时起了一种孤寂的表情，微微的叹着说：

“唉！你也是同我一样的么？”

微微的叹了一声之后，她就不说话了。

这一次对话，在两人的友谊发展过程中，是一个重要阶段。而仅从这次对话本身来看，他们感情的表露，也写得很有层次。一开始，一个说“何必这样的客气”，一个表示“对不起得很”，似乎象一般寒暄，其实都有一种诚恳待人的真挚感情，是两颗善良的心开始碰撞的前奏。接着，她直截了当的问话，“我”不加掩饰的回答，两人都已袒露心怀。只是当她问到“你家在什么地方？何以不回家去”时，才引起“我”对“自己的现状”的种种感慨。这是情绪变化的一个回合。它激起心灵深处的感情波澜。这样，小说的情节在这里没有多大进展，人物感情波折的幅度却很大。“唉！你也是同我一样的么？”这轻微的叹息，分明是心灵的强烈共鸣。至此，两人的心扉完全打开，不仅取得了共同语言，而且有了忍受生活重压的共同思想感情。接下去的对话，使“我”了解了她的现实处境与身世，并留下一个悬念：工厂一个姓李的管理人很

坏，知道她父亲死了，就天天想戏弄她。

那末，她的命运如何呢？她会不会落入那个管理人之手？小说仍然没有顺着这条线索，去作客观的描写，反而故意抑制、删除了这条线索。作者还是以主观抒情的方式，表现抒情主人公“我”的情绪与感情变化，并逐步把它推向高潮。

这是“我”经过每天彻夜散步、取稿酬、买估衣以后，她所作的一番规劝在“我”心中掀起的感情浪潮：

我看了她这种单纯的态度，心里忽而起了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情，我想把两只手伸出去拥抱她一回，但是我的理性却命令我说：

“你莫再作孽了！你可知道你现在处的是什么境遇！你想把这纯洁的处女毒杀了么？恶魔，恶魔，你現在是没有爱人的资格的呀！”

我当那种感情起来的时候，曾把眼睛闭上了几秒钟，等听了理性的命令以后，我的眼睛又开了开来，我觉得我的周围，忽而比前几秒钟更光明了。对她微微的笑了一笑，我就催她说：

“夜也深了，你该去睡了吧！明天你还要上工去的呢！我从今天起，就答应你把纸烟戒下来吧！”

这是感情冲动与理性抑制的巨大的内心冲突，是对友谊的纯洁性的严峻考验。这大胆的自我暴露，照彻了主人公的五脏六腑，在“我”的感情世界中，再也没有隐蔽的角落。一

些人总认为郁达夫小说中的人物感情卑微、颓废，其实，作家只要为人物稍加掩饰，就可以变得相当纯洁、高尚。比如这儿，如果在那道自我“命令”中删去“你莫再作孽了”、“你想把这纯洁的处女毒杀了么？恶魔，恶魔”等语句，保留“你可知道你现在处的是什么境遇，你现在是没有爱人的资格的呀”，那末人物的精神面貌即可大大改观。而这样描写，就不是郁达夫小说中的人物了。作家所以把人物的内心感情毫无保留地暴露在人们面前，就为反映生活的真实，以求得艺术的真实。郁达夫认为：“艺术的价值，完全在一真字上，是古今中外一例通称的。”（《艺术与国家》）何况，郁达夫笔下的许多人物，就是把内心感情全部暴露出来，也并不卑微、颓废。象《春风沉醉的晚上》中“我”此刻的自我谴责，难道不是思想感情的净化与道德的自我完善的一种高尚行为？它对拓深小说的思想境界，起着重要的作用：正是罪恶的社会，生活的重压，扼杀了人类的正常感情。“我”从结识陈二妹，到在互相信任与关心中建立友谊，直到内心产生爱情要求，而终究不能相爱，这就是贯串小说始终的一条感情线索。顺着这条线索，作者一步一步打开了主人公那丰富、复杂的感情世界。

郁达夫小说中的抒情主人公形象，一般以第一人称“我”的面目出现，有时则为第三人称“他”。但这仅仅是叙述人称的变换，从形象塑造的方式来看，仍然是一种注重主观抒情的方式。小说中以第三人称出现的主人公，仍然是忠实于作者自我的抒情形象，带着作者强烈的主观感情。如《银灰色的死》与《沉沦》中的“他”，《南迁》中的伊人，《怀乡病者》中

的于质夫，都明显地带有作者“自叙”的性质，那赤裸裸地暴露出来的满腹悲愤，一腔愁绪，无不表现出一位弱国子民的独特个性。

《怀乡病者》塑造于质夫的形象，几乎没有情节，也很少描写人物的行动，而集中表现主人公在黄昏时刻的一种主观情绪，那一腔身处异国的“怀乡”感情。此情之真挚、深厚，简直到了如醉如痴的地步。实际上，这就是作者自己的一种思乡感情，其表现之率真，也完全是“郁达夫式”的。

小说全文共四节。第一节这样开头：

当日光与夜阴接触的时候，在茫茫的荒野中间，头向着混沌宽广的天空，一步一步的走去，既不知道他自家是什么，又不知道他应该做什么，也不知道他是向什么地方去的，只觉得他的两脚不得不一步一步的放出去，——这就是于质夫目下的心理状态。

在半醒半睡的意识里，他只朦朦胧胧的知道世界从此就要黑暗下去了，这荒野的干燥的土地就要渐渐的变成带水的沼泽了，他的两脚的行动，就要一刻一刻的不自由起来了，但是他也没有改变方向的意思，还是头朝着了幽暗的天空，一步一步的走去——

这里，既不交待明确的时间与地点，人物也不知道“应该做什么”，完全处于幻觉之中。这幻觉，就是情绪极端紊乱的表现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作者在人物的幻觉之中，又着意突出他的朦胧意识：世界从此要“黑暗”下去，他就要一刻一